

证券代码：874519

证券简称：海昌智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3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广亮、刘晓磊、朱建康、刘勇超、洪万利、邢秀春、王江峰、张海洋、王鑫、程小亮、白彦祥以上11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16日，公司将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员工对拟认定的核心员工无异议。

2026年3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认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的刘广亮、刘晓磊、朱建康、刘勇超、洪万利、邢秀春、王江峰、张海洋、王鑫、程小亮、白彦祥以上11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，关联委员刘广亮已回避表决。

经核查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各项规定，不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示期内无异议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认定刘广亮、刘晓磊、朱建康、刘勇超、洪万利、邢秀春、王江峰、张海洋、王鑫、程小亮、白彦祥以上11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并同意将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。

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17日